证券代码：688646　　证券简称：逸飞激光

武汉逸飞激光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119,447,852.63		4.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840,608.70		82.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741,446.26		44.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384,878.32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		41.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		41.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48		减少 1.03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合计	16,142,746.84		19.2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3.51		增加 1.64 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2,381,811,012.97	2,475,912,860.76	-3.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651,962,690.45	1,665,485,142.70	-0.81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557,942.1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6,966,750.8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767.5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433,298.1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7,099,162.44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2.58	主要原因是一季度项目毛利率较高，其次一季度新增聚集资金理财收益，综合导致利润增长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4.9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41.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41.67	

二、股东信息

(一) 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96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吴轩	境内自然人	24,429,080	25.67	24,429,080	24,429,080	无	0
武汉逸扬兴能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8,793,540	9.24	8,793,540	8,793,540	无	0
广州悟珀新能源产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广州悟珀新能源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5,238,180	5.50	5,238,180	5,238,180	无	0
广州朗润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共青城朗润融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3,410,340	3.58	3,410,340	3,410,340	无	0
海富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海富长江成长股权投资(湖北)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3,273,900	3.44	3,273,900	3,273,900	无	0
上海发鹏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蚌埠发鹏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3,157,740	3.32	3,157,740	3,157,740	无	0
杭州九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湖州馨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727,174	2.87	2,727,174	2,727,174	无	0
共青城逸扬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645,000	2.78	2,645,000	2,645,000	无	0
中银资本(武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81,739	2.29	2,181,739	2,181,739	无	0
合肥轩一新能源科技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181,739	2.29	2,181,739	2,181,739	无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武汉逸飞激光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1,080,005			人民币普通股	1,080,005		
李翔	233,867			人民币普通股	233,867		
孙三胜	225,000			人民币普通股	225,000		
曾峰霞	219,757			人民币普通股	219,757		
马汉	1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0,000		
宁波长煜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27,033			人民币普通股	127,033		
刘强辉	121,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1,000		
周伟强	116,098			人民币普通股	116,09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盈无进制造成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9,665			人民币普通股	109,665		
于庆珍	107,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7,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武汉逸扬兴能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青城逸扬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青城逸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其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武汉俊逸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吴轩为武汉俊逸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间接控制武汉逸扬兴能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青城逸扬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青城逸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的情况。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本报告期末，公司前 10 名无限售股东中，股东李翔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0 股，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233,867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 233,867 股；股东孙三胜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0 股，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225,000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 225,000 股；股东周伟强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74,788 股，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41,310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 116,098 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低于人民币 6,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12,000 万元（含）的自有资金，以不超过人民币 48.75 元/股（含）的价格回购公司股份，在未来适宜时机拟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并在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日后三年内转让，若公司未能以本次回购的股份在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日后三年内转让完毕，则将依法履行减少注册资本的程序，未转让股份将被注销。如国家对相关政策作调整，则本次回购方案按调整后的政策实行。回购股份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5 日、2024 年 2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逸飞激光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暨公司落实“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2)《逸飞激光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05)。

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1,080,005 股，占公司总股本 95,162,608 股的比例为 1.13%(比例数据系四舍五入)，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32.46 元/股，最低价为 23.38 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9,975,907.61 元(不含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 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3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武汉逸飞激光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4 年 3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44,195,632.77	367,627,515.9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784,648,911.86	615,268,263.03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1,605,063.31	33,229,496.90
应收账款	288,655,147.34	273,522,667.43
应收款项融资	26,873,840.99	21,090,700.00
预付款项	51,284,030.12	25,301,233.3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619,159.79	3,317,416.7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07,955,441.58	403,679,233.85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88,325,620.15	84,430,815.3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1,620,950.65	16,255,537.87
流动资产合计	1,938,783,798.56	1,843,722,880.3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11,940,652.05	111,637,815.40
在建工程	60,994,299.32	51,844,185.7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53,748.45	175,712.53
无形资产	47,210,679.19	47,403,722.21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884,441.77	17,286,092.15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2,843,393.63	403,842,452.32
非流动资产合计	443,027,214.41	632,189,980.37
资产总计	2,381,811,012.97	2,475,912,860.7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24,072,519.68	279,072,519.68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10,515,067.41	109,294,013.97
应付账款	139,930,679.71	163,271,400.2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97,418,210.05	185,023,912.3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6,804,652.37	15,372,627.63
应交税费	10,664,215.09	2,940,562.64
其他应付款	3,851,141.29	6,972,875.6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9,087.19	80,013.62
其他流动负债	24,012,115.64	35,509,858.49
流动负债合计	717,357,688.43	797,537,784.2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84,492.58	112,069.07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2,602,892.96	12,779,694.2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687,385.54	12,891,763.35
负债合计	730,045,073.97	810,429,547.6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95,162,608.00	95,162,60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366,458,224.07	1,365,842,475.93
减：库存股	29,978,809.09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3,352,109.87	13,352,109.8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06,968,557.60	191,127,948.9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651,962,690.45	1,665,485,142.70
少数股东权益	-196,751.45	-1,829.5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651,765,939.00	1,665,483,313.1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381,811,012.97	2,475,912,860.76

公司负责人：吴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树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树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 1—3 月

编制单位：武汉逸飞激光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4 年第一季度	2023 年第一季度
一、营业总收入	119,447,852.63	114,100,735.37
其中：营业收入	119,447,852.63	114,100,735.3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06,500,930.83	106,344,459.02
其中：营业成本	74,311,638.26	79,513,300.7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479,631.72	613,959.05
销售费用	6,936,380.07	5,153,280.97
管理费用	8,672,961.92	6,773,360.91
研发费用	16,142,746.84	13,539,565.05
财务费用	-442,427.98	750,992.27
其中：利息费用	395,357.10	934,749.99
利息收入	453,176.82	238,505.17
加：其他收益	1,557,942.19	1,195,881.8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92,630.33	489,107.1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674,120.54	1,423,559.7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962,513.67	-3,004,790.8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67,510.78	-1,645,839.1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855.3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541,590.41	6,202,339.85
加：营业外收入	8,111.58	213,490.04
减：营业外支出	344.01	8,415.7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549,357.98	6,407,414.19
减：所得税费用	-1,096,328.81	-2,268,531.9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645,686.79	8,675,946.1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645,686.79	8,675,946.1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840,608.70	8,675,946.16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94,921.9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5,645,686.79	8,675,946.16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5,840,608.70	8,675,946.16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94,921.9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	0.12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	0.12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吴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树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树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3 月

编制单位：武汉逸飞激光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4 年第一季度	2023 年第一季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4,188,010.60	72,677,502.5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29,403.56	3,363,547.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7,417,414.16	76,041,049.9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1,729,397.07	68,263,549.8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9,561,539.93	36,053,209.79
支付的各项税费	4,563,738.67	11,306,620.3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947,616.81	13,372,278.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2,802,292.48	128,995,658.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384,878.32	-52,954,608.3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40,000,000.00	9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653,783.61	824,588.4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575.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3,653,783.61	95,828,163.4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7,051,363.37	9,881,306.99
投资支付的现金	395,000,000.00	85,701,192.55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2,051,363.37	95,582,499.5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602,420.24	245,663.9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000,000.00	3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57,222.22	909,999.9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7,767,649.95	1,04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8,424,872.17	1,949,999.9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424,872.17	28,050,000.0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74.1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7,208,404.43	-24,658,944.4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0,616,198.04	61,616,842.9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3,407,793.61	36,957,898.57

公司负责人：吴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树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树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武汉逸飞激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88646　　证券简称：逸飞激光

武汉逸飞激光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生产经营构成实质性影响的重大风险，公司已于本报告中详述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相关风险，详见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四、风险因素”的相关内容。

3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5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6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7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以实施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账户的股份数量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3.3 元(含税)。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95,162,608 股，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账户的股份数量 1,080,005 股后的股本 94,082,603 股为基数计算，预计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人民币 31,047,258.99 元(含税)，占 2023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0.70%，公司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本利润分配预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8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创板	逸飞激光	688646	不适用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曹卫斌	高泽远
办公地址	湖北省鄂州市葛店开发区高新四路逸飞激光	湖北省鄂州市葛店开发区高新四路逸飞激光
电话	027-87592246	027-87592246
电子信箱	ir@yifilaser.com	ir@yifilaser.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1、公司主营业务

公司是智能激光装备及创新工艺方案的提供商，是专业从事精密激光加工智能装备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级重点支持的“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公司产品广泛应用于新能源电池的电芯、模组/PACK 制造领域，同时也应用于家电厨卫、装配式建筑、新能源汽车零部件等领域。

2、公司主要产品

按照产品功能划分，公司主营产品可分为自动化产线和智能化专机。智能化专机是实现特定加工工序的一体化设备，一般由加工主机、运控系统、检测系统及机械工装等组成。自动化产线是实现多工序自动加工的产线设备，一般由多个智能化专机、上下料系统、物流传送系统、整线控制系统、信息化管理系统等组成。

按照应用领域划分，公司主营产品可分为锂电池制造设备(以下简称“锂电设备”)及其他领域制造设备，其中锂电设备收入占比较高。锂电池的生产可分电芯制造和模组/PACK 两大环节，其中电芯制造包含极片制作(前段)、电芯装配(中段)和电芯激活检测(后段)三大工序。公司锂电设备产品主要用于电芯装配阶段和模组/PACK 阶段，具体情况如下：

注：标红部分为公司产品涉及的主要工序。

(1)自动化产线

产品类型	具体产品名称	产品图例	产品简介	应用领域
电芯自动装配线	圆柱全极耳电芯自动装配线		该产品适用于圆柱全极耳电池的大批量、自动化制造，涵盖圆柱全极耳电芯制造前、后段工序，包括：分光、焊流、极组整形、极耳焊接、中间检测、极组入壳、顶盖盖帽、密封钢珠焊接、氦检、注液、化成、分容、电芯检测、入托盘等工序，适用 18-80mm 全系列圆柱全极耳电芯规格，具有效率高、适用性强、自动化程度高、智能化等特点。	锂电池、动力电池、固态电池制造领域
	方形电芯自动装配线		该产品适用于方形动力电池模组的智能化批量生产，涵盖电芯上料、电芯检测与分选、电芯清洗、烘干、贴胶、模组装配、极耳焊接、顶侧盖焊接、氦检、注液、化成、分容、EOL 测试、模组下线等全流程工序，具有生产效率高、设备空间利用率高、兼容性强等特点。	
	圆柱电芯模组自动装配线		该产品适用于各种规格圆柱电芯模组的智能化批量生产，涵盖电芯上料、电芯检测与分选、电芯清洗、烘干、贴胶、模组装配、极耳焊接、顶侧盖焊接、氦检、注液、化成、分容、EOL 测试、模组下线等全流程工序，具有效率高、设备空间利用率高、兼容性强等特点。	锂电池、动力电池、固态电池制造领域
	方形电芯模组自动装配线		该产品适用于方形电芯模组的智能化批量生产，涵盖电芯上料、电芯检测与分选、电芯清洗、烘干、贴胶、模组装配、极耳焊接、顶侧盖焊接、氦检、注液、化成、分容、EOL 测试、模组下线等全流程工序，具有效率高、设备空间利用率高、兼容性强、自动化程度高、智能化等特点。	
	软包电芯模组自动装配线		该产品适用于软包电芯模组的智能化批量生产，涵盖电芯上料、电芯检测与分选、电芯清洗、烘干、贴胶、模组装配、极耳焊接、顶侧盖焊接、氦检、注液、化成、分容、EOL 测试、模组下线等全流程工序，具有效率高、设备空间利用率高、兼容性强、自动化程度高、智能化等特点。	
	电池 PACK 自动装配线		该产品适用于方形、圆柱、软包动力电池的智能化批量生产，涵盖电芯上料、模组装配、PACK 组装、检测与分选、电芯清洗、烘干、贴胶、模组下线、PACK 下线等全流程工序，具有效率高、设备空间利用率高、兼容性强、自动化程度高、智能化等特点。	

(2)智能化专机

产品类型	主要产品名称	产品图例	产品简介	应用领域
电芯装配专机	切卷拆一体机		该产品适用于圆柱电芯的自动卷绕、极耳焊接、极组整形、极耳折弯、极耳贴胶、极耳预焊、极耳焊接、极耳检测、极耳折弯、极耳贴胶、极耳焊接、极耳检测、极耳贴胶、极耳焊接、极耳检测、极耳贴胶、极耳焊接、极耳检测